

副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新建工程處 函

407610

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99號文心樓5樓

地址：407201台中市西屯區台灣大道三段9
9號文心樓5樓

承辦人：丁彥今

電話：04-22289111-33232

電子信箱：kkk1234582@taichung.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新建工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4月6日

發文字號：中市建新土字第111001163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本處111年3月24日「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生態檢核作業情形及後續規劃說明會勘紀錄1份，請查照。

正本：立法院蔡副院長其昌、立法委員陳椒華國會辦公室、李議員榮鴻、吳議員敏濟、施議員志昌、臺中市大甲區南陽里辦公處、臺中市大甲區義和里辦公處、臺中市大甲區新美里辦公處、臺中市大甲區中山里辦公處、臺中市外埔區大東里辦公處、臺中市外埔區水美里辦公處、台灣生態學會、社團法人台灣石虎保育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保護協會、內政部營建署、內政部營建署中區工程處、臺中市大甲區公所、臺中市外埔區公所、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杜風工程服務股份有限公司、逢甲大學水利發展中心

副本：臺中市新建工程處

處長陳聰仁

臺中市新建工程處會勘紀錄表

會勘事由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施工前分段生態檢核作業情形及後續規劃說明會勘			
會勘時間	111 年 3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			
會勘地點	大甲區水美街 88-3 號(溫寮溪工務所)			
主持	黃主任秘書一峰	紀錄	賴恒輝	
會勘人員	單位名稱	職稱	簽名	聯絡電話
	詳後附簽到表			
辦理會勘原因	一、依據本處 111 年 3 月 9 日中市建新土字第 1110008202 號函辦理。			
會勘意見	<p>一、台灣生態學會、台灣石虎保育協會 王豫煌理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規範中央補助經費超過百分之五十的工程應執行生態檢核。雖然，此工程在未頒布實施生態檢核機制之前即已核定通過，現在已進入施工階段，但是在地關注環境的團體反映有敏感議題，在路線行經非都市計畫區的範圍發現有湧泉濕地，觀察發現有蝦虎等魚類，及拉氏清溪蟹、黃綠澤蟹、螢火蟲，顯示局部仍保有良好的生態環境，依據生態檢核規範應執行生態檢核。 2. 依據生態檢核注意事項規範應進行即時的資訊公開，目前於網路上仍找不到此案生態檢核的相關資訊，開會前亦事先提供相關細部資料。未來市府執行生態檢核，應落實即時資訊公開即公民參與。 3. 有關石虎在本區域的分佈過去並無相關調查，但林務局研究報告預測指出其棲地範圍邊緣涵蓋部分規劃路線的非都市計畫土地；雖然石虎在此出現的機率較低，但此淺山邊緣連接農田的環境仍為許多野生動物的棲地，15 米寬的道路將造成棲地切割並 			

導致路殺。

4. 新闢路段行經非都市計畫區範圍的坡地有湧泉滲出，依目前規劃設計為平面路段，應會直接破壞湧泉濕地及其中的生物，生態檢核應進行詳細調查，針對當地的生態敏感區和關注物種繪製關注區域圖，並提出妥善的保育措施，重新檢討此路段規劃設計，以減輕道路開發對此區域生態的衝擊。
5. 農田周邊有螢火蟲棲息，道路開發也應針對降低光害進行相關保育措施。為避免施工過程破壞湧泉濕地及周邊生態敏感區，施工範圍和施工便道必須迴避這些區域。
6. 未來道路的交通噪音將影響非都市計畫區的生態環境，也會直接影響都市計畫區道路沿線居民的生活品質，亦應設法改善。
7. 針對都市計畫及非都市計畫區噪音防制措施及工區範圍緊鄰校區，請加強對學校噪音防制措施。
8. 新闢道路未來的雨水逕流污染亦需要考量淨化處理措施，以避免加重溫寮溪的水污染。
9. 在都市計畫區的路段對生態環境衝擊少，較無爭議性，生態檢核廠商應先執行生態檢核，盡速提出相關保育措施並進行資訊公開，協助施工廠商順利施工。
10. 在非都市計畫區的路段，因涉及較多生態議題，請生態檢核廠商進行詳細生態調查，繪製關注區域圖，提出對應的生態保育措施、道路規劃設計修正、施工階段保育措施自主檢查表，即時藉由網路公開生態檢核和工程平面配置圖等資料，邀集相關團體討論確認後再行施工。

二、趙克堅老師：

1. 本次會議如屬生態檢核規定辦理之會議，則需依「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機制」相關規定辦理，需提供生態檢核相關委員、專家學者及 NGO 團體相關名單，但本次會議未提供相關資料。固本次會議是否屬生態檢核規定辦理之會議能有待商酌。
2. 本案中生態調查結果反應於現地施工的環境友善策略為何？相

關對應之防範對策、迴避（河床施工）、減輕等等降低工程危害事項未明確說明、對策要列清楚及相關承諾。

3. 枯水期施工，施工期間容易因泥沙進入河川造成濁度升高，對溪流那些生物會有影響，原有水中生物是否可承受濃度變化需詳細再評估及相關迴避措施需明列。
4. 目前河川只進行溪蝦類調查未明確公告有哪些種類，請根據生態調查相關方法進行，如未調查請明確說明沒有，如有請告知調查現況？保育措施及策略。
5. 全工區施工便道及施工期程，在生態檢核報告中都需提列出來，工程中那些區域會動到生態棲息地請明確標示，並告知如有保育物種其相關保護策略有什麼？
6. 施工構台或是施工便道的使用，其相關策略的產生應該是前端生態調查後，依當地生態環境特性所評估出來的結果，後端再由生態檢核廠商建議施工單位相關工法已較優於的方向為主要依據，其工法可以迴避掉對環境傷害並讓工程如期進行，達到雙贏局面。
7. 本案生態檢核環境調查方法、調查資料來源未明確說明請補充說明。
8. 工程周圍為候鳥遷徙路徑請調查有無實際影響？其生態相關調查越完整越好。
9. 生態檢核應具備項目方針不明確、生態檢核相關委員審定調查結果及相關資料未公開。
10. 工程周圍草本植物未見調查資料，請一併將其納入調查範圍內。
11. 工程相關友善項目未明確標註位置、是否有關注物體及相關資訊未顯示哪一種工法對此最好？具體檢討項目沒有呈現。
12. 本案工程環境評估調查結果未公開於上網上，供民眾閱覽。

三、 荒野保護協會(台中分會) 黃冠慈：

1. 桌牌上協會名稱錯誤，荒野保護協會不是財團法人，請修正為社團法人。

2. 依據工程會所頒定的「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來做討論，根據相關規範，於工程各階段需落實之項目檢視，本案未落實生態檢核相關事項。
3. 目前只能查詢到土地徵收、新聞等相關資訊，但這些並不等於生態檢核，並沒有滿足到生態檢核所需的相關資料，所以公開資訊可以再加強，並且公開資料應讓民眾容易取得。
4. 工區涵蓋都市計畫區與非都市計畫區，其開發程度、對環境擾動影響的差異以及生態關注對象皆不同；實際施工期程也分成不同階段辦理，生態檢核自評表是否也會分區域辦理與執行？

四、 陳椒華委員辦公室徐宛鈴助理：

1. 請做好生態調查後(特別是涉及老樹與湧泉區域)，確認出生態關注區域，以及施工範圍(包括施工便道、施工所需範圍等)，經過套疊確認重疊影響區域，再進一步開會討論變更設計、擬出生態保育措施等。
2. 請於報告中說明規畫期程，以呈現生態檢核與工程之完整輪廓。
3. 請將 3 月 24 日開會通知及會議資料上傳官網公開，後續更新補充及彙整資料亦同。下次會議前 7 日亦請將會議通知及會議資料上傳。

五、 獨立記者：

1. 機關網頁資訊不足。
2. 工程施工污水如何處理及減輕對環境衝擊。
3. 請問本次會議是否符合生態評估標準流程規定？

六、 營建署：

1. 請市府將生態檢核資訊辦理公開，相關開會通知單亦配合上網辦理公告，以供民眾知悉參與。
2. 請依公共工程生態檢核注意事項法規辦理生態檢核作業，並依規定辦理各階段相關生態檢核作業。

七、 欽成營造李技師：本工程於去年 11 月就已經決標，相關人力、機具設備動員皆已就定位，本案是在 108 年工程會規定「公共工程生

態檢核注意事項」之前已完成設計，因生態團體反映本工程之生態檢核工作未落實，主辦機關也從善如流，將生態檢核定義成施工前之生態檢核，本工程決標迄今達 4 個月，若超過 6 個月，本公司有權利與主辦機關解除合約，本公司亦是當地廠商，亦了解當地居民為這條道路爭取十幾年，期盼工程盡速施作，本公司想得到正確指示，生態團體與生態檢核廠商調查結果，在本工程關注地段與施工範圍為重疊部分，請主席裁示讓本公司進場先行施工。

八、外埔區公所：本工程已經發包，本公所希望工程盡早開始施工，依本所及大甲區公所了解，尤以大甲高中這一區段是屬於道路拓寬部分，對生態影響趨近於零，建議大甲高中這一段道路是否先行開始施工，生態團體也可在工程施工階段針對不足部分提出建議，若施工階段還是沒做好生態補償措施就讓工程停工，本工程持續延宕下去對地方來說損失極大，讓工程繼續施工，生態檢核雙軌並行以達雙贏目的。

九、水美里里長：本人出生當地已達 60 多年，生態專家說石虎出沒，本人從未眼見過，溫寮溪每年均有疏圳工程施作，當機具進場疏圳相關生物早已不見蹤影，山坡地旁農田在本人耕作 60 多年，也未見生態專家所說生物，只發現野狗、松鼠、吳郭魚等生物，這條道路已經爭取 10 多年才爭取到，不希望因為這生態檢核影響工程開工。

十、李榮鴻議員：

1. 生態檢核廠商應盡快將調查結果送達主辦機關，讓機關將資料建置於網路上，以達資訊公開化，也讓生態團體充分了解，在取得完整性資料後，建議再次召開類似會議，尋求共識讓工程順利開工。
2. 大甲高中圍牆旁為既設道路，若因工程施工後噪音有影響學校學生，請主辦機關追加預算增設隔音牆設施。

會勘結論

- 一、本道路係鄰近大甲高中操場側，倘因噪音影響該校學生，本處將再視實際需求評估辦理。
- 二、有關生態檢核相關資訊，將依規公告於建設局網頁，俾利民眾閱覽。
- 三、生態檢核廠商請於本次會議 15 日內將非敏感地區生態檢核相關資訊提供本處續處。

會勘照片



拍攝時間:111 年 3 月 24 日



拍攝時間:111年3月24日

「溫寮溪旁(甲后路至經國路)聯絡道路新闢工程」

111年規劃設計階段生態檢核會議(第一次)

簽到表

壹、會議時間：111年03月24日(星期四)下午14時30分

貳、會議地點：臺中市溫寮溪工務所會議室

參、主持人：黃主任秘書一峰

紀錄：丁工程員彥今、賴幫工程司恒輝

肆、出席單位及人員：

單位	職稱	簽名
蔡副院長其昌	立法院副院長	
陳立法委員椒華	立法委員	陳椒華
李議員榮鴻	議員	李榮鴻
吳議員敏濟	議員	吳敏濟
施議員志昌	議員	助理趙敏利
臺中市大甲區南陽里	里長	黃火洪
臺中市大甲區義和里	里長	洪黃素貞
臺中市大甲區新美里	里長	陳俊傑
臺中市大甲區中山里	里長	
臺中市外埔區大東里	里長	高若春
臺中市外埔區水美里	里長	

台灣石虎 學會	王裕煌	理事
	謝志強	
社團法人台灣石虎保育 協會	王裕煌	理事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荒野 保護協會(台中分會)	黃冠慈	專案人員

逢甲大學 水利發展中心	李海亭 助理教授	張集豪
		劉建輝
		陳育軒
內政部營建署		
內政部營建署 中區工程處	分隊長	侯勝彬
		邱峰

臺中市大甲區公所		蔡昌明
臺中市外埔區公所	技士	何獻章
臺中市新建工程處	主任	黃一峰
	正工	曾淨如
		賴恒輝

杜風工程服務 股份有限公司		吳志強: 34.2°
		金志強
	工程師	葉慧
	工程師	楊茜如
欽成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林郁晨
	技師	李中平

鄧程林